

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联合函〔2025〕215号

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的说明

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有关制度，为适应债券市场发展变化及行业发展趋势，结合评级业务实践，经联合资信评级技术委员会批准，修订形成了《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》（版本号：V4.0.202507），有关修订说明详见附件。

上述评级方法和模型自2025年8月1日起正式施行，原文件同时废止。

本次修订是对原《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》（版本号：V4.0.202502）的补充和完善，对现有评级结果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说明。

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31日

附件:

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修订说明

一、修订原因

根据联合资信有关制度,为适应债券市场发展变化及行业发展趋势,结合评级业务实践,联合资信修订形成了《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》(版本号:V4.0.202507)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本次修订主要涉及的内容如下:

(1) 调整适用范围;(2) 经营能力中的评级要素“科技创新能力”名称修改为“科技创新竞争力”,同步修订其含义及内容,并完善评级框架;(3) 其他细节修订。具体请参见最新公布的评级方法和模型。

三、修订影响

本次修订是对原《科技创新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方法与模型》(版本号:V4.0.202502)的补充和完善,对现有评级结果无重大影响。

